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51 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1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发布了《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11 日
- （四）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五）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地点：公司定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0 点 30 分，在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 5 号院 2 号楼鼎兴大厦 A 座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 （六）网络投票的系统 and 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的 9:15-15:00。

（七）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二、 会议审议事项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中储恒科物联网系统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累积投票议案

- 5.00 关于选举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1 房永斌
- 5.02 王海滨
- 5.03 李勇昭
- 5.04 朱桐
- 5.05 邹善童

6.00 关于选举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1 张秋生

6.02 许多奇

6.03 钱琳

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特别决议议案：1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00、6.00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物资储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物流集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三、 会议出席对象

（一） 2025 年 11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 具有上述资格的股东授权的委托代理人。

（三）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会议登记方法

（一） 个人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二）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三) 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

(四)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登记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周三）（9:30—11:30，13:30—16:30）

联系人：黄晓

联系电话：010-52698398

邮箱：zhengquanbu@cmstd.com.cn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 5 号院 2 号楼鼎兴大厦 A 座

邮编：100073

(五)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中储恒科物联网系统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5.00	关于选举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5）人

	事的议案	
5.01	房永斌	
5.02	王海滨	
5.03	李勇昭	
5.04	朱桐	
5.05	邹善童	
6.00	关于选举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6.01	张秋生	
6.02	许多奇	
6.03	钱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非独立董事 5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